2018年2月 CPM 2018/22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十三届会议

2018年4月16-20日,罗马

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

议题 9.5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起草

I. 背景

- 1. 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的第二个项目周期已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结束,全部 计划活动和产出均已完成。项目周期第二年完成的活动均已列入第二个周期的三年期 审查反馈报告。三年期审查反馈报告将在今年标准委员会(标准委)、实施工作 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及植检委主席团审查后发布。
- 2. 感谢欧洲联盟(欧盟)和瑞士政府,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项目从2012年起运作至今,作用一种工具,用于确认缔约方在实施《公约》和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方面的挑战和机遇。挑战性领域和最佳做法的确认提供了极其重要的信息,便于战略性地开发资源和工具来加强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实施工作,并便利和推动实施《国际植保公约》和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同时促进达成《国际植保公约战略框架》的目标。
- 3. 过去六年,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开展了多种活动来审查缔约方的实施工作,包括调查、案头研究、排查新出现的问题、技术分析、设立"服务台"和最近建立的《国际植保公约》监测和评价框架。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 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2 CPM 2018/22

4. 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项目被有力纳入了《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的工作 计划和《国际植保公约》管理机构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植检委)优先开展的监测 工作实施试点项目。在《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是与 标准制定科、实施促进科和整合支持组密切协作的一个跨领域机制。此外,实施 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还就实施工作需求向植检委主席团、战略规划小组、标准委 及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等《国际植保公约》治理结构提供战略意见。

II. 第三个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周期的内容

- 5. 《国际植保公约》全年都在为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的第三个项目周期游说争取资金支持。期间起草了一份项目提案,并于 2017 年 12 月与欧盟委员会顺利完成了融资谈判,为 2018-2020 年第三个项目周期争取到了更多支持。与捐助方商定的第三个周期项目工作计划"GCP/GLO/877/EC: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载于附件 1。
- 6. 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今后的工作旨在继续监测和评价缔约方的实施工作,并密切关注贸易便利化、环境保护和粮食安全引发的全球植物健康问题。工作目标会与《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粮农组织 2012-2019 年可持续农业战略框架》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1、2、8、12、13、15 和 17)直接挂钩。
- 7. 通过实施这个为期三年的项目,主要成果希望是促进缔约方实施《国际植保公约》、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和植检委建议。实现成果需要的预期产出如下:
 - 审查缔约方实施《公约》、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和植检委建议的工作。
 - 通过使用"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服务台",向缔约方提供协助,满足实施工作需求。
 - 在区域和全球两级发现新出现的问题,并帮助缔约方准备应对问题。
 - 通过开展案例研究、动员专家和进行主题/问题分析,分析具体的实施工作问题。
 - 起草年度和三年期实施工作报告,并编入监测和评价框架。

III. 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的监督职能 移交给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

8. 能力发展委员会从 2011 年设立起就是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项目非正式的 监督委员会。它发挥了主要的监督作用,先由三年期审查小组负责,后由植检委 主席团承担。 CPM 2018/22 3

9. 三年期审查小组由植检委各附属机构主席或代表、《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和植检委主席团主席或代表组成。最初提议设立三年期审查小组是为监督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直到有个常设技术机构可以提供协助为止。但实际上,主席团承担了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的监督职能。随后,三年期审查小组的工作调整了重心,转而承担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活动的审查职能,因其涉及到了三年期审查反馈报告。

- 10. 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商定增设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这个《国际植保公约》附属机构,并商定三年期审查小组的职能和程序以及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的项目监督作用移交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鉴于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现已正式设立,因此解散三年期审查小组。
- 11. 在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项目的监督方面和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职能的指导机制方面,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和标准委发挥的作用仍待主席团细化。但在 2017 年 12 月,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商定将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列为议程常设议题。应予考虑的职能包括:
 - 审查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年度工作计划
 - 审查年度捐助进展报告
 - 为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活动献计献策
 - 审查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产出
 - 确定今后的实施工作重点领域及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相关活动

IV. 《国际植保公约》监测和评价框架

- 12. 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使用各种方法监测缔约方实施《公约》及其国际标准的工作,以便确认成就和挑战。为配合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的工作,正在建立一个《国际植保公约》监测和评价框架,旨在涵盖下列三个层面:
 - 《国际植保公约》各项战略框架(如《国际植保公约战略框架》、《国际 植保公约能力发展框架》等)的实施工作
 - 《国际植保公约》政策和程序
 -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工作领域
- 13. 对以上层面进行有序和协调的监测,将有助于在工作进程和交付中积极回应和不断改进,还利于为缔约方创造价值。除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外,用于监测工作的其他现行流程和工具将被并入新的框架,从而正式确定一项全面的《国际植保公约》监测和评价方针。

4 CPM 2018/22

14. 《国际植保公约》监测和评价系统将与新的《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接轨,更加注重使用指标周密地衡量实施工作进展、《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工作计划和植物健康状况变化。

- 15. 为就《国际植保公约》监测和评价框架草案向缔约方征求反馈,2017年9月在新西兰惠灵顿举行了一次专家会议,旨在讨论建立框架的相关问题,并了解如何根据国情开展监测和评价。专家会议提出的反馈将整理汇总,为在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的第三个周期进一步开展监测和评价工作提供支持。
- 16. 瑞士政府提供的资金使秘书处得以在欧盟委员会供资的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项目于 3 月份结项后,继续开展为建立监测和评价框架提出的活动。资金支持非常宝贵,利于衔接进入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项目的第三个周期。

17. 提请植检委:

- 1) 感谢欧洲联盟和瑞士政府为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的第二个周期提供资金支持。
- 2) 注意 2017 年为继续开展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活动取得的进展。
- 3) 感谢欧洲联盟为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 2018-2020 年第三个周期供资。
- 4) 请缔约方为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活动提供支持。

CPM 2018/22 5

附件 1: "GCP/GLO/877/EC: 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项目的工作计划

活动	第	第	2 年	Ė.		第3年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产出 1: 确认、监测和评价缔约方在实施《国际植保公约》、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和植检委建议方面的挑战和成就												
活动 1.1 开展调查、分发问卷和动员 利益相关方,以便审查《公约》、 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和植检委建议的 实施工作。												
活动 1.2 开展技术案例研究、开展调查、分发问卷和动员利益相关方,以便审查《公约》、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和植检委建议的监视条款的实施工作。												
活动 1.3 审查年度国家报告义务统计数据。												
活动 1.4 每年向实施工作和能力 发展委员会及标准委提供两次实 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活动的反馈 供其审议。												
活动3.1: 开展调查、分发问卷和动员 利益相关方,研究新出现的问题, 侧重《国际植保公约战略框架》的 关键专题。												
活动 3.2: 分析可能受新出现的问题 影响的植物健康活动的实施工作。												
活动 3.3: 制定一项解决新出现问题的战略,便于缔约方应备。												
活动 4.1: 开展案例研究,以便分析 具体的实施工作问题,确认需要哪些 实施工作资源和能力发展。												
活动 4.2: 通过举行技术会议,动员主题专家为案例研究献计献策。												
活动 4.3: 分析通过标准和实施工作 主题/问题联合征集收到的缔约方提 交的材料。												

6 CPM 2018/22

活动	第1年				第	2年	<u>.</u>		第3年			
	1	2	3	4	1	2	3	4	1	2	3	4
产出 2: 通过促进实施工作的具体行动或活动,帮助缔约方在实施《国际植保公约》、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和植检委建议方面弥补差距												
活动 2.1 每年在《国际植保公约》 区域研讨会期间练习使用"实施工作 审查和支持系统服务台"												
活动 2.2 每年就使用"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服务台"开展为一次期一天的区域培训(结合国家报告义务培训)												
活动 2.3 每年根据缔约方的实施工作问题更新常见问题												
活动5.1: 起草《国际植保公约》监测和评价年度实施工作报告。												
活动 5.2: 起草三年期实施工作审查报告。												